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期停牌及披露情况

2017年2月8日，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海越股份”）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2），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越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海越科技”）正在筹划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的转让事宜，由于对公司有重大影响，本公司股票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17 年 2 月 8 日起连续停牌。

二、重大事项最新进展

2017年2月14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海越科技（持有海越股份 86,127,638 股股份，占海越股份总股本的 22.31%）通知称：股权转让事项有了新的进展，相关方经商议后，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方式为：海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越科技 47.24%的股份）和吕小奎等八名自然人（合计持有海越科技 52.76%的股份）拟以其所持海越科技的全部股权以协议方式转让给海航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相关方仍在就具体的交易作价，支付方式等进行谈判和协商。

上述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公司控股股东不变，仍为浙江海越科技有限公司。

三、停牌后的工作开展情况

目前，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上述股权转让工作。公司董事会召

开了八届四次会议，会议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及后续工作安排

由于本次股权转让涉及人数众多等原因，具体交易作价和支付方式等事宜仍需要进一步谈判和协商，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15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复牌时间为2017年2月22日。公司将督促交易各方加快推进股权转让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风险提示

鉴于上述股权转让出让方所涉人数众多等原因，交易双方尚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相关方仍在就具体交易作价和支付方式等事宜进行进一步谈判和协商，交易各方最终能否达成一致意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后续相关进展请关注上述披露媒体。

特此公告。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4日